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66臺南市中西區公園路127號
承辦人：黃綉涵
電話：06-2210510分機17
傳真：06-2215349
電子信箱：kendra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家字第11003026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302689A00_ATTCH1.pdf、0302689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移民署110年「新住民及其子女海外培力計畫」報名簡章，請貴校鼓勵符合資格之新住民家庭及師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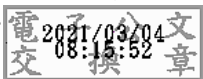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0年3月3日移署移字第110002809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內政部移民署為發揮新住民及其子女的多元文化背景，藉由暑假期間返回新住民之原生母國(地區)執行計畫至少14天，進行跨文化學習、跨國校際交流、公益服務交流及國際職涯探索，增加自我認同，投入公共事務及培育多元文化國際人才，接軌全球發展，以為臺灣國際人才培力奠基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自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0年4月6日(星期二)截止，以郵戳為憑寄至「內政部移民署移民事務組」(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15號5樓移民輔導科)，詳細內容請至內政部移民署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>).

tw) 及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 (<https://ifi.immigration.gov.tw>) 最新消息下載，或洽詢專線02-23889393分機2592周小姐。

四、檢附報名簡章及申請表單各1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市家庭教育中心



裝
訂
線